

北京无线天利移动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持有北京无线天利移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京天利”）股份 1,436.4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45%）的股东江阴鑫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阴鑫源”），计划在自本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90 日内（2018 年 6 月 1 日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52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 1、股东的名称：江阴鑫源投资有限公司
-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阴鑫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股份的总数量为 14,364,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9.45%。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本次拟减持的原因：自身资金需要。
-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及之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
- 3、减持数量和比例：计划减持股份不超过 1,5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90 日内（2018 年 6 月 1 日起，窗口期内不减持）。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6、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而定。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江阴鑫源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所作出的有关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如下：

1、公司股东江阴鑫源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公司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阴鑫源严格履行承诺，此项承诺已履行完毕。

2、公司股东江阴鑫源承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其减持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其在本次发行后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前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期间如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将进行相应调整计算）。未来若进行减持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减持事宜并公告减持计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阴鑫源严格履行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江阴鑫源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票价格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因此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本公司将督促江阴鑫源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3、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江阴鑫源此前已作出承诺的情形。
- 4、江阴鑫源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永耀先生构成一致行动人。
- 5、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五、备查文件

- 1、江阴鑫源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无线天利移动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日